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嘉政办发〔2025〕3号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和 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解》和《2025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责任分解》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各地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

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五届六次全会、市委九届六次全会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忠实践行“八八战略”，聚焦“一个首要任务、三个主攻方向、两个根本”，坚定扛起经济大市挑大梁责任担当，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加快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

各牵头单位要切实承担起牵头抓总责任，按照“更快更具体”闭环落实的要求，锚定目标、拉高标杆，大力弘扬“六干”作风，以最短时间线、最细颗粒度、最清逻辑链、最小信息差，扎实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走在前列。各相关单位要主动作为、通力协作，营造大抓落实、齐心干事的浓厚氛围。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解

一、李军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发挥省高端装备产业基金和科创母基金撬动作用，完善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政策体系，更好赋能科技创新成果落地转化。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列第一位的为牵头或汇总单位，下同）

2. 落实落细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把有限的财力更多用到改善民生、推动发展上。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3.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加强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廉政风险防控，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直属各单位，各县（市、区）政府

二、颜海荣常务副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左右。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2.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 3%以内。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3. 居民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4. 完善政策承接工作机制，加强政策梳理研究、对接争取、宣传引导，最大程度释放政策红利。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5. 用足用好“两重”“两新”政策，坚持应争尽争、能多则多，抓实“两重”项目谋划推进，抓好“两新”政策加力扩围。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商务局

6. 抓住专项债项目省级“自审自发”机遇，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争取份额占全省比重10%以上，更好发挥政策引导保障作用。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7. 坚持全面顶格、直达快享、持续发力，全面对接省8个重点领域政策包和4张要素保障清单，项目化、清单化、节点化抓好承接落地。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8. 加强政策集成优化提升，迭代完善市级政策体系，更有针对性推出一批专项配套政策，更加注重微观主体感受，不断提高政策落实的力度、精度、效度。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9. 完善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加大首贷、信用贷、无还本

续贷支持力度，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为实体经济发展注入更多金融活水。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公室、市人民银行、嘉兴金融监管分局

10. 全面落实民营经济 32 条政策，完善企呼我应机制，加强涉企问题高效闭环解决。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数据局

11. 做好减税降费、留抵退税工作，为企业减负 230 亿元以上。

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市经信局、市财政局

12. 落实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支持民间资本扩大产业投资、参与基础设施投资，促进民间投资扩量提质。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13. 主动对接国家、省重大规划，坚持产业项目优先、新质生产力优先、战略方向优先，深入谋划一批支撑性、引领性重大项目，做深做实项目前期，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盘子，储备项目总投资 3500 亿元以上。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14. 深入实施省“千项万亿”工程、市“551”计划，大力推进“两重”项目和省、市重点项目建设。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15. 完善分类分层分级协调机制，加大投资赛马、协同破难、督导服务力度，推动新建项目尽快开工、在建项目加快推进，形

成更多实物工作量，确保项目投资增速快于GDP增速、制造业投资增速快于面上投资增速。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

16. 强化项目要素保障，完善投融资机制，有效盘活低效用地、存量用地，全年供应土地 3.5 万亩以上。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7. 加快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建设，深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提升行动，发展工业设计、检验检测、信息技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推进“设计+生产”“产品+服务”，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5.5%左右。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

18. 纵深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推进企业报表“最多报一次”，打造高效、便捷、有温度的政务服务。

责任单位：市委改革办、市经信局、市统计局、市数据局

19.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布局优化、资产盘活、管理提升，促进国有企业提质降本增效。

责任单位：市国资委

20. 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全面贯彻《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持续完善市场准入、要素获取、公平竞争机制，不断提升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水平。

责任单位：市委改革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市场

监管局

21. 聚焦企业有感、企业满意优化营商环境，针对问题、精准发力，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加强涉企中介服务管理，健全企业信用修复和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营商环境评价保持全省前列。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委改革办、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综合执法局

22. 完善临空经济区规划布局，大力发展航空物流、临空制造等产业，建设跨境贸易转运中心，打造临空经济示范区。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航空枢纽办，秀洲区政府

23. 开展新一轮开发区（园区）整合提升，做强国家级、省级开发区主平台功能。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商务局

24. 攻坚推进通苏嘉甬高铁、沪嘉城际、沪昆铁路抬升工程，开工建设沪嘉杭高铁和沪乍杭铁路，启动嘉兴南站改扩建工程。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湖区、秀洲区、嘉善县政府

25. 全力建设全球航空物流枢纽，嘉兴南湖机场建成开航。

责任单位：市航空枢纽办、市发展改革委、市产业集团、嘉兴海关

26. 全面落实一体化示范区高质量发展条例。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嘉善县政府

27. 提升打造水乡客厅、中新嘉善现代产业园等重点平台，推动祥符荡创新中心与青浦华为研发基地协作，支持嘉善与上海大学打造科创产业跨区域协同示范样板。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嘉善县政府

28. 高效承办一体化示范区六周年现场会。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嘉善县政府

29. 探索创新一体化机制，在科技创新、园区建设、生态治理等方面各扬所长、深化合作，形成更多一体化发展成果。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嘉善县政府

30. 全面参与上海大都市圈建设，推动功能布局、市场规则、政策机制衔接，加强与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联动发展，深化金山—平湖产城融合发展区、上海漕河泾海宁分区等合作平台建设，协同发展高端商务、国际贸易、特色会展，提升沪嘉同城化水平。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平湖市、海宁市政府

31. 深化杭嘉、甬嘉、苏嘉、嘉湖一体化合作，打造区域发展共同体。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32. 完善新型能源开发利用体系，加强核能、氢能、生物质能综合利用，拓展分布式光伏应用场景，扩面建设“新型储能+虚拟

电厂”，构建清洁低碳能源网络。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国网嘉兴供电公司

33. 科学做好能源供需调度，推动电力、天然气、蒸汽等主要能源供应充足、价格稳中有降。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国网嘉兴供电公司

34. 落实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型要求，推进跨区域绿证绿电交易，全面淘汰 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推动能耗强度稳步下降。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

35. 加快构建绿色生产体系，完善重点行业、企业节能降碳促进机制，打造零碳园区，提升节电节气节水节地水平。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

36. 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积极开展碳普惠试点。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

37. 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社区建设，营造绿色低碳生活新风尚。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机关事务中心

38. 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39. 完善基层应急消防治理体系。

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局

40. 创新落实国防动员机制，深化跨军地改革，支持驻嘉部队建设。

责任单位：市国动办

三、齐力副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提升建设浙大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支持嘉兴大学建设有特色、善创新的综合性高水平大学，推动嘉兴南湖学院建设国内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支持嘉兴职业技术学院争创国家高水平高职学校。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海宁市政府

2. 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支持普通高中提升办学水平，建成启用双溪高中、庆丰路高中，壮大高素质教师队伍，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努力办好群众满意教育。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3. 深化“名师到嘉”，加强优质教育资源导入。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4. 深化国家社区运动健康中心试点建设，举办第十一届市运动会，高水平承办亚洲马拉松锦标赛。

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四、邢海华副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

责任单位：市人力社保局

2. 深入实施星耀南湖人才计划，优化人才引育机制，新增青年大学生 10 万人、技能人才 4 万人，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人才办）、市科技局、市人力社保局、团市委

3. 全面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城镇新增就业 11 万人。

责任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残联

4. 完善就业供需对接机制，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壮大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责任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教育局、嘉职院

5. 深入开展“企业无欠薪”行动，维护好灵活就业和新业态从业人员合法权益，让广大劳动者更有尊严、更有保障。

责任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总工会

6. 平稳有序落实延迟退休政策，推动基本养老保险扩面提标，促进长护险服务优化提升，稳步提高社保覆盖人群、待遇水平和服务质量。

责任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医保局

7. 实施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健全“政府救助+慈善帮扶”机制，兜牢民生底线。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8. 深化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和普惠托育体系，争创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

责任单位：市妇联、市卫生健康委

9. 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推动居家、社区、机构养老融合发展，完善医养结合、助餐送餐等普惠养老服务，打造老年友好型社会。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

10. 建设高水平健康嘉兴，支持区域医疗中心和重点专科建设，增强县域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健康体检、疾病防控水平，打造医学高峰。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11. 深化“名医到嘉”，加强优质医疗资源导入。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五、王慧琳副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发展低空经济，统筹设施建设、主体培育和场景创新，打造低空经济示范区。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

2. 完善现代化综合交通网络，发展智慧交通、绿色交通，促进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完成综合交通投资400亿元以上。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

3. 完善海河联运体系，统筹推进航道提升、码头建设、船舶更新，加快推进千吨级航道连通省级以上开发区全覆盖。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

4. 提速建设乍嘉苏高速改扩建工程，苏台高速二期建成通车，力争实现市区快速路环线贯通，加快构建市域快速路网，提升内畅外联、高效便捷水平。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建设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市产业集团、嘉通集团，秀洲区、桐乡市政府

5. 推行稻菜轮作、稻渔共生模式，打响“嘉兴大米”品牌。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农科院、市供销社

6. 深化科技强农、机械强农，发挥嘉兴农科院带动作用，培育高效设施农业、绿色有机农业。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农科院

7. “一县一品”打造农业特色产业，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农创客等新型主体，提高农业综合效益。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8. 全域建设和美乡村，深入推进人居环境提升，高质量建设“四好农村路”。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

9. 完善乡村长效运营管理机制，打造一批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村庄，畅通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美好生活转化通道。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10. 深化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创新发展“新仓经验”，扎实推进强村十法、共富十法，规范提升强村公司、飞地抱团等模

式，推进农房资源盘活、农民持股增收，保持农村居民收入全省领先，促进城乡共同繁荣。

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供销社

11. 健全生态环境问题动态清零机制，标本兼治抓好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大力开展空气质量改善攻坚行动，加强工业废气、施工扬尘、畜禽养殖等重点领域整治，促进空气质量持续向好。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12. 深入实施水生态治理修复工程，强化截污纳管、河道清淤、入海河流治理，争创全国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试点城市。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建设局、市水利局

13.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持续提升生活垃圾、建筑渣土等固体废物综合治理水平，全域建设“无废城市”。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建设局

14. 深化国家宁静小区试点城市建设，有效防范整治噪声扰民问题，营造安静舒适的生活环境。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15. 推进生态环境导向EOD模式开发，争创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16. 提标建设海塘安澜工程、扩大杭嘉湖南排后续工程。

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六、林万乐副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壮大文旅消费，支持乌镇建设世界级旅游度假区，推动西塘、濮院、盐官等古镇增强影响力，持续提升“中国古镇看嘉兴”美誉度，促进红色旅游、古镇旅游、乡村旅游协同发展，增强全域旅游吸引力。

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 全面落实国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政策，坚持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优化土地供应结构，完善保障性住房体系，更好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

责任单位：市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 深化国家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建设，加快推进TOD模式开发，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住宅，推广装配式装修，打响嘉兴好房子品牌。

责任单位：市建设局

4. 深入开展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

责任单位：市综合执法局、市委编办、市司法局

5. 大力提升中心城区能级，加快建设高铁新城、槁李知识湖区、运河湾新城等板块，提升科创、产业、教育、卫生、文旅等功能，增强中心城区首位度。

责任单位：市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 深入推进城市更新，加力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加强

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创新推动老旧街区、老旧厂区改造提升，争创城市更新国家级示范市。

责任单位：市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7. 坚持以绣花功夫管理城市，深化城市精细化管理，打造最干净城市。

责任单位：市综合执法局、市建设局、嘉源集团

8.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支持各县（市）提高县城承载能力，全域提升城市能级品质。

责任单位：市建设局，各县（市）政府

9. 发挥镇连接城市与乡村纽带作用，深入推进现代化美丽城镇建设，坚持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游则游，提升城镇基础设施、产业功能、环境面貌，打造一批具有较强辐射能力的中心镇。

责任单位：市建设局

10. 扎实开展风貌特色镇建设，突出微整治、精提升、可持续，高标准抓好规划建设、保护利用、运营管理，建成10个风貌特色小镇，把风貌特色小镇打造成为城乡融合发展的璀璨明珠。

责任单位：市建设局

11.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大力实施“多田套合”，扩面建设千亩方、万亩方高标准农田。

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

12. 强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引领作用，深入推进土地综合整治“一块地”集成改革，推动城乡规划建设、产业发展、要素配置

一体融合，促进中心城区、县城、特色镇、美丽乡村协调发展。

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3. 发挥“两个文化”源远流长优势，深化嘉兴文化研究工程，推进红色文化、江南文化保护传承利用，推动马家浜遗址公园创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高标准建设大运河文化带，焕发大运河时代新风貌，大力提升嘉兴城市美誉度。

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委

14. 丰富公共文化供给，完善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推进全民艺术普及工程，建强文化特派员队伍，办好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活动。

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七、戴锋副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5%左右。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5%左右。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3. 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3.6%。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4. 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导向，引导金融机构加强产品创新、优化金融供给，推动南湖基金小镇做强特色优势、增强带动效应。

责任单位：市人民银行、市政府办公室、嘉兴金融监管分局，南湖区政府

5. 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积极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年轻一代企业家高素质成长，营造尊重企业家价值、鼓励企业家创新、凸显企业家作用浓厚氛围。

责任单位：市委统战部、市经信局、市工商联

6. 积极共建G60科创走廊，推动国家高新区提质发展，强化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引领作用，支持南湖实验室建设国际一流实验室，做强北理工长三角研究院、浙大智慧绿洲、中电科南湖研究院等创新载体，打造功能互补、协同创新平台体系。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南湖区、秀洲区、嘉善县政府

7. 加强新型研发机构绩效评价，以科创贡献为导向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创新载体支撑力带动力。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商务局

8. 实施企业创新能力提升行动，大力推进企业研究院建设，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建设总部研发中心、科技领军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推动科研平台创新资源向企业开放共享。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

9. 全面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400家、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1000家。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税务局

10. 积极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更好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

11. 健全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常态化开展院银企对接，设立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实现技术交易额 200 亿元以上。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人民银行

12. 深入推进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

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民银行、嘉兴金融监管分局

13. 统筹建设教育强市、科技强市、人才强市，深化与清华大学、浙江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同济大学等合作，打造“教科人”融通发展示范样板。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人力社保局

14. 提质提效推进制造业“两化”改造，支持企业加大技改投入，分行业培育灯塔工厂，打造一批智能工厂、绿色工厂，争创全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15. 力争完成制造业投资 1000 亿元。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16. 深化“腾笼换鸟、凤凰涅槃”行动，大力推进工业上楼，推广零地技改模式，提高土地利用率和产业承载力。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7. 提升发展历史经典产业，增强老字号品牌影响力，促进传统产业焕发新活力。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商务局

18. 深化产业链“链长+链主”制，提升打造新材料全球性集群，做强光伏、集成电路等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全省特色产业集群核心区。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19. 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智能物联、高端软件等产业，推动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7%左右。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数据局

20. 放大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效应，积极招引互联网企业，加快把互联网大会永久举办地打造成互联网经济发展高地。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商务局，桐乡市政府

21. 落实“人工智能+”行动，争创国家级、省级未来产业先导区。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数据局

22. 大力发展算力产业，加快建设润泽智算、阿里巴巴等算力项目，打造算力强市。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展改革委

23. 积极发展生命健康产业，培育核医药、高端医疗器械等产业，争创全国同位素产业园示范基地。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海盐县政府

24. 完善氢能产业链，拓展氢能船舶、氢能公交、氢能重卡等应用，打造氢能产业发展高地。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嘉通集团

25. 支持行业龙头企业成长为头部企业，壮大产值 10 亿元以上腰部企业，加大企业上市支持力度，积极培育独角兽企业、单项冠军企业，推动更多企业深耕嘉兴、发展壮大。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26. 加强专精特新企业精准招引，完善企业梯度培育库，打造专精特新企业之城。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商务局

27. 强化品牌、质量、标准建设，引导企业加强专利创造、推广优质产品，增强企业竞争力。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

28. 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大力支持企业上项目、扩投资，确保项目建设接续有力。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展改革委

29. 完善市县联动、部门协同招商体系，紧盯产业定位开展产业链招商，依托链主型企业实施以商招商，持续强化招大引强，更加聚焦专精特新，力争引进超 10 亿元重大项目 100 个以上。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

30. 强化抓招商必须抓落地理念，健全招引项目闭环服务机制，推动签约项目落地建设，提高招商引资工作实效。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

31. 加力落实扩大消费政策，提振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智能家居等大宗消费，发展首店经济、会展经济、银发经济，提升夜间经济规模效益，促进消费持续回升。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32. 发挥箱包、皮革、毛衫等产业优势，优化专业市场、步行街区业态功能，打造高品质工厂店集聚区。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

33. 完善“两业融合”促进机制，建立重点行业、专业机构、骨干企业培育清单，争创省级“两业融合”试点，推动产业链价值链向高端攀升。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展改革委

34. 培育外贸新动能，打好“稳拓调优”组合拳，助力企业抢订单拓市场，推进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拓展数字贸易、绿色贸易、服务贸易，确保出口占全省份额稳中有增。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嘉兴海关

35.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坚持精准招引、精细服务，大力引进制造业外资项目，推动外资企业增资扩股，提升建设高质量外资集聚地。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36. 加强企业“走出去”发展引导服务，培育扎根嘉兴、布局全球的本土跨国公司，促进内外贸协同发展。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经信局

37. 推动综合保税区提质增效，培育保税维修、保税研发、保税检测等新业态，启用入境产品海关指定监管场地。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嘉兴海关

38. 深化平湖中日、经开中德等国际合作产业园建设，增强开放平台集聚力承载力。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

39. 扎实推进跨省域国家高新区建设。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嘉善县政府

40. 高效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41. 发展都市型工业。

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42. 深化国家废弃物循环利用试点建设，支持企业开展废旧产品回收利用，推动垃圾分类提质扩面，促进再生资源高效利用。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嘉源集团

43. 从严抓好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加强学校食堂、农贸市场管理，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八、张海燕副市长牵头重点工作

1.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三治融合、西山经验，深化韧性治理，完善民声一键办机制，加强矛盾纠纷源头化解，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委社工部、市信访局、市公安局

2. 健全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和网络综合治理体系，争创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委政法委

2025 年政府民生实项目责任分解

一、颜海荣常务副市长牵头事项

1. 新建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桩 1700 个以上，其中农村 1150 个以上。（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2. 在 100 个以上居民小区实施生命通道畅通示范工程。（责任单位：市消防救援局）

3. 提升全民应急救援素养，开展应急培训 100 场以上、应急演练 500 场以上。（责任单位：市消防救援局）

4. 提质升级 41 个乡镇（街道）应急管理站、28 支专职消防队，提能升级建设 50 个防汛防台体系标准化乡镇（街道）。（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局）

二、齐力副市长牵头事项

1. 建设示范性“学生满意食堂” 100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市场监管局）

2. 全市普惠性幼儿园实行免代管费入学。（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3. 为持有居住证的农民工随迁子女 100%提供义务教育公办学位。（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4. 开通校园定制公交 30 条以上。（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5. 为 2 万名以上 3~5 年级学生开展游泳公益培训。（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6. 为 3 万名以上学生提供“家门口”的爱心暑期托管服务。
(责任单位: 团市委、市教育局)

7. 新改建便民体育场地、设施 800 个以上。(责任单位: 市体育局)

8. 举办“村跑”“村运”“村BA”等体育赛事活动 1000 场以上。(责任单位: 市体育局)

三、邢海华副市长牵头事项

1. 持续深化“名医到嘉”，实现全市二级以上公立医院每周有名医。(责任单位: 市卫生健康委)

2. 全市公立医院改造提升母婴照护设施床位 100 张以上。
(责任单位: 市卫生健康委)

3. 为重点人群免费开展结直肠癌筛查，为 0~6 岁儿童免费开展孤独症筛查，为适龄女生免费接种二价 HPV 疫苗。(责任单位: 市卫生健康委)

4. 为 3 万名以上学生提供“家门口”的爱心暑期托管服务。
(责任单位: 团市委、市教育局)

5. 新改建“家门口青少年宫”14 家。(责任单位: 团市委)

6. 建成示范性养老驿站 50 家以上。(责任单位: 市民政局)

7. 新增养老护理、应急救护“双持证”护理员 850 人以上。
(责任单位: 市民政局)

8. 为 60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责任单位: 市民政局)

9. 持续推进长护险提质扩面,实现长护险制度基本覆盖。(责任单位:市医保局)

10. 为 7 万以上重点群体提供就业帮扶。(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1. 开展重点领域就业技能和企业职工岗位技能培训 4.5 万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2. 新增青年驿站 20 个以上,为来嘉就业创业青年提供不超过 7 天的免费住宿。(责任单位:团市委)

13. 改造提升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 120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总工会)

四、王慧琳副市长牵头事项

1. 打造幸福河湖示范项目 7 个,完成幸福河湖农村水系整治 70 公里以上。(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2. 新改建“四好农村路” 30 公里以上,改造提升 120 个以上行政村村道。(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

五、林万乐副市长牵头事项

1. 向全社会免费开放机关事业单位错时共享车位 1 万个以上。(责任单位:市综合执法局)

2. 新(改)建城市地下管网 130 公里以上,其中燃气管网 65 公里、供水管网 20 公里、污水管网 40 公里、雨水管网 5 公里。(责任单位:市建设局)

3. 更新、加装住宅电梯 750 台以上。(责任单位:市建设局)

4. 建成社区嵌入式服务综合体 20 个以上。（责任单位：市建设局）

六、戴锋副市长牵头事项

1. 建设示范性“学生满意食堂”100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市场监管局）

七、张海燕副市长牵头事项

1. 改造提升人行横道 500 处以上。（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附件：2025 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建设任务清单

附件

2025 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建设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单位	建设任务										
				全市任务	南湖区	秀洲区	嘉善县	平湖市	海盐县	海宁市	桐乡市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	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	市级
1	教育助学	建设示范性“学生满意食堂”100家以上	家	100	9	9	15	10	11	19	18	5	1	3
2		全市普惠性幼儿园实行免托管费入学	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3		为持有居住证的农民工随迁子女100%提供义务教育公办学位	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4		开通校园定制公交30条以上	条	35	2	2	5	5	5	5	5	2	1	3
5	医疗卫生	持续深化“名医到嘉”，实现全市二级以上公立医院每周有名医	家	31	1	3	4	2	3	6	5	/	1	6
6		全市公立医院改造提升母婴照护设施床位100张以上	张	100	30	10	6	8	10	13	23	/	/	/
7		为重点人群免费开展结直肠癌筛查，为0~6岁儿童免费开展孤独症筛查，为适龄女生免费接种二价HPV疫苗	结直肠癌筛查	人	123600	11000	11000	20000	11600	10000	35000	22000	1600	1400
	孤独症筛查		人	2650	320	330	340	350	220	470	470	150	/	/
	HPV疫苗接种		人	1504	176	176	176	150	176	256	256	112	26	/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单位	建设任务											
				全市任务	南湖区	秀洲区	嘉善县	平湖市	海盐县	海宁市	桐乡市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	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	市级	
8		为2万名以上3~5年级学生开展游泳公益培训	名	20000	2707	2117	2455	2038	1763	3625	3795	1150	350	/	
9	关爱儿童	为3万名以上学生提供“家门口”的爱心暑期托管服务	校外暑托	名	1025	125	125	100	125	100	225	225	/	/	/
			校内暑托	名	29100	2900	3700	2700	2700	3600	5000	6000	2500	/	/
10		新改建“家门口青少年宫”14家	家	14	/	1	2	2	3	2	3	/	/	1	
11		向全社会免费开放机关事业单位错时共享车位1万个以上	个	10000	500	600	1200	1000	1300	2000	2500	140	260	500	
12	交通出行	新建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桩1700个以上,其中农村1150个以上	总任务数	个	1700	210	210	210	210	230	280	280	50	20	/
			农村任务数	个	1150	120	130	120	140	180	220	220	/	20	/
13		改造提升人行横道500处以上	处	500	60	50	60	60	60	80	80	38	12	/	
14		建成示范性养老驿站50家以上	家	50	6	5	6	6	6	9	9	2	1	/	
15	养老帮困	新增养老护理、应急救援“双持证”护理员850人以上	人	850	105	80	122	114	114	142	133	25	15	/	
16		为6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	万人	112.98	14.2	10.92	11.72	14.05	12.57	22.62	21.74	3.23	1.93	/	
17		持续推进长护险提质扩面,实现长护险制度基本覆盖	万人	442	70.06	56.47	53.14	58.04	41.8	81.04	81.45	/	/	/	
18		为7万以上重点群体提供就业帮扶	人	78470	8500	7900	10200	8100	7900	15820	15100	4050	900	/	
19	就业创业	开展重点领域就业技能和企业职工岗位技能培训4.5万人次以上	人次	45000	5000	4400	5500	5000	4000	8900	8600	2900	700	/	
20		新增青年驿站20个以上,为来嘉就业创业青年提供不超过7天的免费住宿	个	20	3	2	3	2	2	3	3	1	1	/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单位	建设任务											
				全市任务	南湖区	秀洲区	嘉善县	平湖市	海盐县	海宁市	桐乡市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	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	市级	
21	城乡宜居	新(改)建城市地下管网 130 公里以上, 其中燃气管网 65 公里、供水管网 20 公里、污水管网 40 公里、雨水管网 5 公里	总任务数	公里	130	0.7	2.5	13.8	22.1	15.6	28	24.5	1.7	1.6	19.5
			燃气管网	公里	65	/	/	5	5	8	18	10	/	1	18
			供水管网	公里	20	/	/	4	7.1	/	2.4	4.8	/	0.2	1.5
			污水管网	公里	40	0.2	2	4	9	7.3	7.1	8.8	1.2	0.4	/
			雨水管网	公里	5	0.5	0.5	0.8	1	0.3	0.5	0.9	0.5	/	/
22	城乡宜居	更新、加装住宅电梯 750 台以上	台	751	157	75	96	117	27	117	87	49	26	/	
23	城乡宜居	打造幸福河湖示范项目 7 个, 完成幸福河湖农村水系整治 70 公里以上	幸福河湖示范项目	个	7	1	1	1	1	1	1	/	/	/	
			农村水系整治	公里	70	5.5	2.5	6	12	8	19	17	/	/	/
24	城乡宜居	新改建“四好农村路” 30 公里以上, 改造提升 120 个以上行政村村道	四好农村路	公里	30	4.1	2.3	5.7	3.8	2.8	6.8	4.5	/	/	/
			行政村村道	个	120	9	17	17	14	13	23	27	/	/	/
25	全民健身	新改建便民体育场地、设施 800 个以上	个	800	93	83	95	86	67	159	152	52	13	/	
26		举办“村跑”“村运”“村BA”等体育赛事活动 1000 场以上	场	1000	116	104	119	108	84	198	190	65	16	/	
27	便民服务	改造提升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 120 家以上	家	120	19	11	15	13	15	20	18	7	2	/	
28		建成社区嵌入式服务综合体 20 个以上	个	20	2	2	2	3	2	3	3	2	1	/	
29	除险保安	在 100 个以上居民小区实施生命通道畅通示范工程	个	100	15	13	13	13	13	13	13	5	2	/	
30		提升全民应急救援素养, 开展应急培训 100 场以上、应急演练 500 场以上	应急培训	场	100	12	12	12	12	12	12	12	8	8	/
			应急演练	场	500	60	60	60	60	60	60	60	40	40	/
31	除险保安	提质升级 41 个乡镇(街道) 应急消防管理站、28 支专职消防队, 提能升级建设 50 个防汛防台体系标准化乡镇(街道)	应急消防管理站	个	41	6	4	5	5	5	6	6	3	1	/
			专职消防队	支	28	3	2	4	3	6	3	6	1	/	/
			防汛防台体系标准化乡镇(街道)	个	50	/	7	9	8	9	12	/	4	1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嘉兴军分区，
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14日印发
